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认真学习研究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紧密联系本县实际，为县政府提出贯彻落实的意见，提供科学决策的依据和决策方案，增强“为基层服务、为机关服务、为领导服务”三大职能，全面做好综合协调工作，确保信息畅通，上情及时下达、下情及时上传;

（二）围绕县委、县政府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关注的重大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做好信息收集和反馈工作;

（三）做好上级文件收发、传递、阅办及县政府公文的起草、审定、翻译、分发、立卷、归档工作，推进公文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

（四）负责政府系统的机要、保密工作，做好政府机关要电和普通电传的收发、呈送、传阅、立卷、归档工作。严格执行保密规定，严防失泄密事件的发生;

（五）负责县政府全体会议、县长办公会议、政府常务会议、政府党组会议、政府民主生活会，县政府召开的各类工作会议的秘书、翻译、会务服务工作，组织实施会议决议;

（六）根据领导指示和办文办会需要，认真协调政府机关和各部门之间的关系，更好的完成县委、县政府的各项任务;

（七）负责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政府的意见、建议及提案的办理和答复工作;

（八）负责机关纪律、机关政治学习、机关安全保卫等工作;

（九）负责公务接待、后勤服务工作;

（十）协助县政府领导处理突发事件和县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对外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县委、政府关于外事工作的决定;

（十二）研究制定全县外事工作制度、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检查全县有关部门的单位贯彻执行对外方针、政策和法规情况；协调、处理全县重大外事工作涉外活动事务;

（十三）根据全县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以及对外开放的需要开展调查研究，为县委、县政府的对外工作提出建议和措施;

（十四）负责以县政府名义举办的对外联络、协调工作；组织接待来县访问的外宾；统筹安排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的对外交往事宜;

（十五）配合有关部门检查外事纪律及保密制度的执行情况，向有关部门提出违反外事纪律问题的处理意见和建议;

（十六）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七）制定机关事务工作的规划和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十八）组织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后勤保障工作改革；协调、指导后期服务单位业务工作;

（十九）协助县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进行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等工作；协助做好公务用车、接待用车和机动车辆的定编申报、更新、处置工作;

（二十）制定关于机关事业单位房地产管理的制度，并组织实施；配合有关单位做好机关事业单位行政办公用房和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审核、规划编制、建设监管工作；承担办公用房和办公区建设的规划编制、权属登记、使用调配等工作；承担机关事业单位及所属单位用地管理工作;

（二十一）承担机关事业单位办公区公共机构节能减排工作;

（二十二）承办地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及县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处室，分别是：机要档案室、秘书室、财务室、后勤室、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数据信息服务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编制数 29，实有人数 56 人，其中：在职 37 人，增加 0 人；退休 19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9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1.99
一般公共预算	591.9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591.91	支 出 总 计	591.91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1.99	471.99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1.99	471.99						
201	03	01	行政运行	471.99	47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3	55.5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53	55.5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1	13.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2	42.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0	3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7	26.1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2	4.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9	33.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9	33.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39	33.39						
			合计	591.91	591.91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1.99	471.99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1.99	471.99	
201	03	01	行政运行	471.99	47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3	55.5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53	55.5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1	13.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2	42.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0	3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7	26.1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2	4.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9	33.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9	33.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39	33.39	
			合计	591.91	591.91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59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1.99	471.99		
一般公共预算	591.9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3	55.5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9	33.3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591.91	支 出 总 计	591.91	591.91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1.99	471.99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1.99	471.99	
201	03	01	行政运行	471.99	471.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3	55.5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53	55.5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1	13.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02	42.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0	31.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0	31.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6.17	26.1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82	4.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9	33.3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9	33.3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39	33.39	
			合计	591.91	591.91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4.18	514.18	
301	01	基本工资	123.35	123.35	
301	02	津贴补贴	152.83	152.83	
301	03	奖金	28.80	28.80	
301	07	绩效工资	8.00	8.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02	42.02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17	26.1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82	4.8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	1.7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3.39	33.3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09	93.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90		53.90
302	01	办公费	4.84		4.84
302	08	取暖费	9.14		9.14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01		2.01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91		37.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4	23.84	
303	02	退休费	13.51	13.51	
303	05	生活补助	8.90	8.9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	1.43	
		合计	591.91	538.01	53.90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9.92		37.91		37.91	2.01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591.91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收入预算591.91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591.91万元，占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45.64万元，增长8.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导致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591.9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591.91万元，占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45.64万元，增长8.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导致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91.9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91.9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1.99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发放退休人员退休费；卫生健康支出 31.0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保障支出 33.3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591.9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91.9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5.64 万元，增长 8.3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导致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71.99万元，占79.74%。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5.53万元，占9.38%。

3.卫生健康支出（类）31.00万元，占5.24%。

4.住房保障支出（类）33.39万元，占5.6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471.9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25万元,下降1.1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2022年将职工基本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和退休人员退休经费从主款科目调整至各自固定款支出，主款科目预算数相应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年预算数为13.5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5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2022年将退休人员退休经费从主款科目调整至固定款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支出，预算数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42.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61万元，增长9.4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社保基数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26.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1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要求，2022年将职工基本医疗从主款科目调整至固定款行政单位医疗科目支出，预算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4.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8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

根据预算编制要求，2022 年将公务员医疗补助从主款科目调整至固定款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支出，预算数增加。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3.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7 万元，增长 9.0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晋升、绩效改革、工资调整等相关政策发生变化等致使工资标准调整，公积金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91.91 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 538.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公用经费 53.9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39.9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

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7.91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1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0.22 万元，下降 0.5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2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相较于 2021 年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减少 0.22 万元，下降 9.9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接待费。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8 万元，下降 2.7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公务接待费、办公费预算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2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2258.70平方米，价值532.48万元。

2.车辆3辆，价值128.14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3辆，价值128.14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45.23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353.35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0万元），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2022 年）

<table>
<tr><td>预算单位</td><td colspan="3"></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td></tr>
<tr><td>项目资金（万元）</td><td>年度资金总额：</td><td></td><td>其中：财政拨款</td><td></td><td>其他资金</td><td></td></tr>
<tr><td>项目总体目标</td><td colspan="6"></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3">三级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td></tr>
<tr><td rowspan="8">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8">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td><td colspan="2"></td></tr>
</table>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没有安排项目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表为空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 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 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 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 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 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 指市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 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05 月 05 日